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ESHOU ENVIRONMENTAL HOLDINGS LIMITED

粵首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1)

建議更換核數師

董事會謹此宣佈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辭任本集團核數師，自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起生效。董事會建議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集團之新核數師，以填補因國衛辭任而產生之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

粵首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已辭任本集團核數師，自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起生效。董事會建議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集團之新核數師，以填補因國衛辭任而產生之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

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之國衛辭任函內，國衛載列之導致其辭任本公司核數師之情況摘錄如下：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前任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辭任後，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舉行之 貴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 貴公司之核數師。作為獨立核數師，吾等須遵循道德規定，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之第 290 節「獨立—審核及審閱委聘」項下之獨立規定（「**道德守則**」）。

吾等近期注意到，貴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展開針對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法律訴訟。鑑於上述法律訴訟對吾等獨立性構成重大威脅，故吾等謹此知會閣下，吾等已決定辭任貴公司之核數師。

吾等謹請閣下垂注前任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由於有關持續經營基準之重大不確定性而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日發出之核數師報告（「核數師報告」）內，對貴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意見。詳情載於核數師報告。自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貴公司之核數師以來，其並無對貴公司之任何財務報表作出報告。」

董事會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與國衛之間概無其他意見分歧，且董事會認為概無其他有關國衛辭任之情況須提請本公司之股東或債權人垂注。

董事會及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亦確認，概無任何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之股東或債權人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國衛於過往多年之服務期間對本集團所作貢獻向其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粵首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鄧露娜 高美英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Tan Cheow Teck先生、Shannon Tan Siang-tau先生（又名陳祥道）、Juanita Dimla De Guzman女士、劉軍先生、沈俠先生及梁偉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振宇先生及溫堅生先生組成。